学校安全应急机构及职责

为了加强和改进学校安全工作，保障全校师生员工健康、平安地学习、工作、生活，防范师生安全事故发生，并能快速、及时、妥善处理突发的安全事故，切实有效降低安全事故的危害，依照上级有关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，从我校实际出发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成立安全应急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徐 浩

李居涛

副组长：孟凡勇

张保骏

种 鑫

成 员：中基层领导干部 各班班主任

二、主要职责

1.组长全面负责校园安全工作（校园安全第一责任人），负责召集领导小组会议、部署工作、检查落实学校安全重大事宜。

2.副组长具体负责下属学校安全应急预案的落实情况，处理突发安全事故，完成校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，协助校长负责校园安全工作。

3.成员具体负责下属学校各年级、各部门突发安全事故的处理、监控、报告等事宜，并保证领导小组指令的畅通。做好安全工作的宣传、教育、落实、检查、处理等，把安全事故减少到最低限度。

三、现场指挥系统

日常安全工作由校长负总责，各下属学校执行校长各负其责，协调各部门统一行动。突发事件的临时指挥实行值班制度，即值班行政领导负责，再逐层报告。

四、突发事件逐层报告制度

发现事件第一人—>值班校长—>校长—>台儿庄区教体局

安全工作重于泰山。全体教职工要高度重视安全工作，调动一切积极因素，全面保证和促进学校各项工作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